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政風室財產申報逾期說明單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申報人姓名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性別	
職 稱		身分證字號			
服務機關及 機關地址					
申報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定期申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(到)職申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代理(兼任)申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卸(離)職申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解除代理 (兼任)申報				
申報日期	應申報期間： 年 月 日 ~ 年 月 日 實際申報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
未(逾期)申報 理由	1、申報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初次申報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初次申報 2、申報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曾遭裁罰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於 年度，遭裁罰新臺幣 萬元。 3、申報人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款之規定，而須申報。 4、本次說明事項如下：				
附 件 (請應申報人 檢附相關資料)					

此致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政風室

申報義務人：

(簽章)